



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

膽道疾病手術後須知

編號	ND 外-002
製訂日期	2003.07
六修日期	2022.07

一、手術後之注意事項：

1. 術後移動身體或每 1~2 小時在床上翻身運動，以束腹帶支托傷口雙手按住，以減輕傷口疼痛。
2. 手術後隨時做深呼吸及咳嗽運動，以利肺部擴張，預防肺部擴張不全及肺炎。
3. 在家屬或護理人員協助下，手術第 2 天可下床活動，早期下床可減少術後合併症及傷口引流，並促進血液循環。
4. 術後會有輕微腹瀉現象，每天 1 至 3 次大便，此情況會於數週或數月改善。
5. 若傷口疼痛請告知護理人員。
6. 傷口需保持清潔乾燥，若傷口潮濕，請告知護理人員，給予換藥。
7. 拆線後 2 天才可淋浴，返家後採淋浴，不要盆浴，若紗布沾濕需即時更換，以減少細菌進入傷口的機會。

二、引流管之注意事項：

1. 觀察引流液顏色，正常為深綠色。
2. 以紙膠固定引流管在與傷口同側之腰際，引流袋應低於傷口，不可高於傷口，以防膽汁逆流。
3. 臥床時引流管用安全別針固定於衣服，不可固定於床上，預留長度以利翻身避免牽扯。
4. 下床時引流管應該有適當的支托，以別針固定在衣服下緣。
5. 若需帶引流管回家，不要牽扯或扭折到管子，以保持管子通暢。

三、手術後飲食之注意事項：

1. 手術後尚未排氣或排便前，切勿進食(包括水)，並於排氣後如果無嘔吐，經醫師評估後可以試著喝水，若無不適先進食果汁、飲料等，最後才開始進食低油飲食，高蛋白之飲食，以減少膽囊的工作量。
2. 保持口腔衛生，可以每日漱口、刷牙。

四、出院前衛教：

1. 返家後若身上尚有未拔除的各式引流管，請依醫護人員教導您的方式分別倒出，並紀錄每日引流量。
2. 應保持傷口清潔乾燥，按時服藥，並依醫師指示按時回門診追蹤。

3. 返家後如有傷口紅、腫、熱、痛、發燒、腹痛、黃疸或灰白大便，請立即返院追蹤。
4. 手術一週後可從事輕度工作，一個月後可以恢復正常活動，6週內避免提拿2公斤以上之重物或參與用力之活動，建議3個月內避免劇烈活動，以防腹壓增加及避免傷口及引流管之牽扯。

※諮詢電話：08-7368686 轉_____



屏基關心您 祝您早日康復